

LOCTITE® SF 770

又叫做 LOCTITE® 770
5月 2021

产品描述

LOCTITE® SF 770 具有以下产品特性:

技术	快干胶底涂剂
化学类型	脂肪胺
溶剂	乙酸异丙酯
外观	透明至微浑浊液体
荧光性	具有荧光性
粘度	很低
固化方式	不适用
应用	快干胶固化活化剂

LOCTITE® SF 770 是一种底涂剂, 适用于聚烯烃和其它低表面能材料, 与LOCTITE® 氰基丙烯酸酯粘合剂配合使用。在这种处理过的表面上, 氰基丙烯酸酯胶粘剂的固化性能通常与TDS中有关胶粘剂的描述相似。仅推荐用于难以粘合的基材, 包括聚乙烯, 聚丙烯, 聚四氟乙烯(PTFE)和热塑性橡胶材料。LOCTITE® SF 770不适于粘接对剥离强度要求高的装配件上。

典型性能

比重@ 23°C	0.87
粘度, 锥板, 25°C, mPa·s (cP):	0.62
锥体: CP50-1, 剪切速率: 3,000 s ⁻¹	
干燥时间@ 23°C, 秒	
钢	9
聚丙烯	9
聚乙烯	8
在件寿命, 小时	8

固化材料的典型性能

胶粘剂性能

用底剂LOCTITE® SF 770 处理, 在 23 °C / 50% RH 条件下固化24小时:

剪切强度, ISO 13445:	
聚丙烯与LOCTITE® 406	N/mm ² 15 (psi) (2,200)
聚丙烯与LOCTITE® 496	N/mm ² 4.8 (psi) (700)
聚丙烯与LOCTITE® 460	N/mm ² 14 (psi) (2,100)
乙缩醛与LOCTITE® 406	N/mm ² 14 (psi) (2,000)

经LOCTITE® SF 770 处理过的HDPE:

低碳钢(喷砂) 无底涂 与LOCTITE® 406	N/mm ² 15 (psi) (2,200)
---------------------------	---------------------------------------

聚丙烯 与 LOCTITE® 406(聚丙烯
经底涂处理)

N/mm² 13
(psi) (1,900)

典型的耐环境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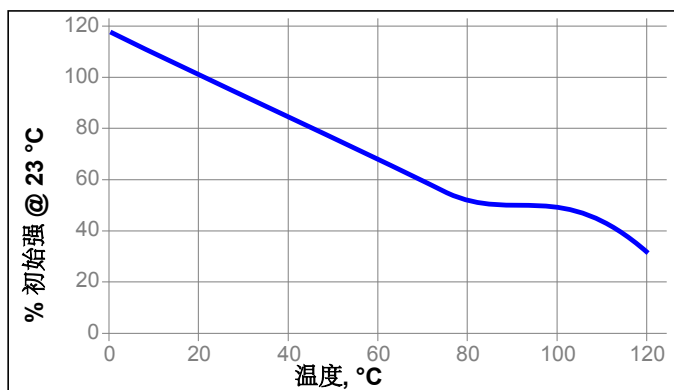
基材经LOCTITE® SF 770 处理并使用LOCTITE® 401™粘
接在 23°C / 50% RH条件下固化72小时

剪切强度, ISO 13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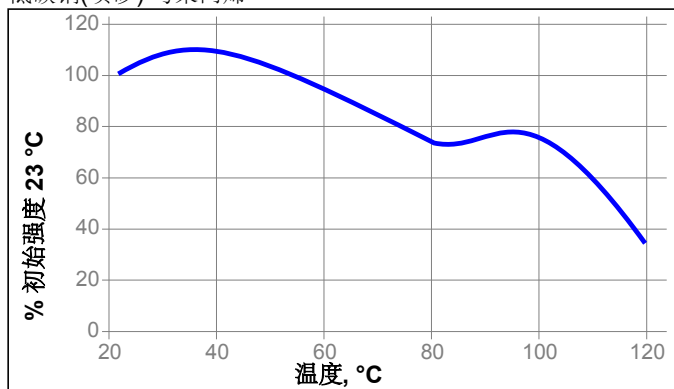
热强度

在标明温度下测试

聚丙烯与聚丙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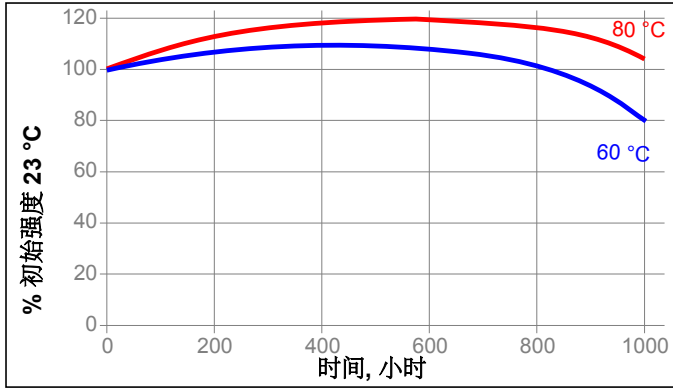
低碳钢(喷砂) 与聚丙烯



热老化

在指定温度下老化, 并在23 °C条件下测试

经LOCTITE® SF 770 处理的聚丙烯并使用LOCTITE® 401™ 粘接。



耐化学/溶剂性能

在下列条件下老化然后在23°C条件下测试,

基材经LOCTITE® SF 770 处理然后使用LOCTITE® 406™ 粘接。

环境	°C	% 初始强度		
		100 h	500 h	1000 h
水	23	100	100	100
95% RH	40	100	100	100

注意事项

本产品不宜在纯氧/或富氧环境中使用, 不能作为氯气或其它强氧化性物质的密封材料使用。

有关本产品的安全注意事项, 请查阅乐泰的材料安全数据资料 (SDS).

使用指南

底剂可以用喷, 刷或蘸的方法施加并在室温下干燥。应避免底剂过量。涂上的底剂可以用紫外灯 (365nm)检测到。如果涉及到聚烯烃和表面活性更大或更容易粘合的材料, 只需在聚烯烃类基材上使用该底剂。为了获得最佳效果, LOCTITE® SF 770 在基材表面干燥后, 应立即应用LOCTITE® 氰基丙烯酸酯粘合剂去粘合组件。

操作注意事项

底涂剂必须按照高度易燃材料的操作方法操作, 操作时请遵守当地的关于易燃品使用的规章制度。产品中含有的溶剂可能会对某些塑料或涂层产生影响, 因此建议用户在使用前确认好本产品与被粘接材料表面的相容性。

储存

产品应被贮存在未开封原包装容器内, 存放于干燥处。贮存信息能在产品容器的标签上查阅。

最佳存储: 8 °C 至 21 °C. 储存温度低于 8 °C 或者高于 28 °C会对产品性能产生不利影响。从容器中取出的材料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受到污染。不要将产品退回原始容器。汉高公司不承担产品受到污染或储存条件不同于先前规定的产品的责任。如果需要更多信息, 请联系您当地的汉高代表。

产品规格

此处包含的技术数据仅供参考, 不视为产品规范。产品规格见分析证书或联系汉高代表。

批准和证书

请与汉高公司代表联系, 以获得该产品的相关认证或证书。

数据范围

这里包含的数据可以作为一个典型值报告。数值以实际测试数据为基础, 并定期进行验证。

温度/湿度范围: 23 °C / 50% RH = 23±2 °C / 50 ±5% RH

单位换算

- (°C x 1.8) + 32 = °F
- kV/mm x 25.4 = V/mil
- mm / 25.4 = inches
- µm / 25.4 = mil
- N x 0.225 = lb
- N/mm x 5.71 = lb/in
- N/mm² x 145 = psi
- MPa x 145 = psi
- N·m x 8.851 = lb·in
- N·m x 0.738 = lb·ft
- N·mm x 0.142 = oz·in
- mPa·s = cP

免责声明

本技术数据表 (本表) 所示之信息, 包括对产品使用及应用的建议, 均基于我司在制作本表之时所掌握的与产品相关的知识及经验而获得。产品可能有多种用途、并因用途变化及不受我司掌控的贵司操作条件的变化而变化。因此, 汉高对产品是否适用于贵司使用的生产流程及生产条件、预期用途及结果不承担责任。我司强烈建议贵司在生产产品前进行测试以确定该产品的适用性。非经另行明示约定, 我司对与本表中的信息以及其他与所涉产品相关的口头或书面建议不承担责任, 因我司过失导致的人身伤亡责任及应适用的产品责任法中强制性规则所规定的责任不在此列。

若该产品由 Henkel Belgium NV, Henkel Electronic Materials NV, Henkel Nederland BV, Henkel Technologies France SAS and Henkel France SA 提供, 以下免责应予适用:

若汉高被裁定应承担责任, 无论基于何种法律依据, 汉高承担的责任均不超过该批交付产品本身的价值。

若该产品由Henkel Colombiana, S.A.S. 提供, 以下免责应予适用:

本技术数据表 (本表) 所示之信息, 包括对产品使用及应用的建议, 均基于我司在制作本表之时所掌握的与产品相关的知识及经验而获得。汉高对产品是否适用于贵司使用的生产流程及生产条件、预期用途及结果不承担责任。我司强烈建议贵司在生产产品前进行测试以确定该产品的适用性。



非经另行明示约定, 我对与本表中的信息以及其他与所涉产品相关的口头或书面建议不承担责任, 但因我司过失导致的人身伤亡责任及应适用的强制性产品责任法所规定的责任不在此列。

**若产品由Henkel Corporation or Henkel Canada, Inc.提供,
以下免责应予适用:**

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 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用我们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 我们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产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 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于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产品或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 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 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意外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本文中所论述的各种生产工艺或化学成分都不能被理解为这些专利可以被其他人随便使用和拥有或被理解为得到了包括这些生产工艺和化学成分的汉高公司的专利许可证。建议用户每次在正式使用前都要根据本文提供的数据先做实验。本产品受美国、外国专利或专利应用的保护。

商标使用

除非另外说明, 本文件中所有的商标均为汉高公司在美国或其它地方专利和商标管理部门的注册商标。

参考 1.5

